

鞍山市菱镁行业专项整治 工作推进组办公室 文件

鞍镁办〔2024〕1号

关于鞍山市 2024 年第三季度 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的通知

海城市、岫岩县人民政府：

根据省镁办《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第二批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的通知》（辽镁办〔2024〕21 号）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辽宁省菱镁矿年度产量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试行），现将 2024 年第三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给你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标分配

（一）上半年已分配指标

全市上半年累计分配指标 640.9 万吨，其中海城市 564.57 万吨、岫岩县 76.33 万吨。全市上半年使用指标 433.82

万吨，扣除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暂不许使用指标 60.55 万吨，指标使用率 74.75%。

（二）第三季度分配指标

第三季度菱镁矿指标分配基数按照矿山企业有效采矿权证载规模的 10%分配给矿山企业，依据上季度菱镁矿产量年度控制指标监管测评综合得分确定具体指标额度，实行差异化指标分配。测评综合得分 30 分以上（含 30 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 20%，测评加分 20-29 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 15%，测评加分 20 分以下（不含 20 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 10%。第三季度海城市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以下简称“指标”）分配 217.05 万吨、岫岩县指标分配 25.3 万吨，全市指标分配 242.35 万吨。

（三）累计分配指标

全市累计年度指标分配 883.25 万吨，其中海城市指标分配 781.62 万吨、岫岩县指标分配 101.63 万吨。

二、工作要求

按请海城市、岫岩县政府按要求将本次分配指标下达给矿山企业并负责公示，报省、市镁办备案。菱镁行业专项整治存在问题的矿山企业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暂不分配指标；不满足安全生产要求的，指标不可使用，不配给火药，县（市）政府做好监管，并做好第三季度的菱镁矿山企业年度产量控制指标监管测评工作，报市镁办。对于年度指标管控的具体

要求按照指标分配相关文件严格执行。

由于矿权整合、安全生产等原因未能分配的指标，县（市）政府申请市镁办同意后进行调整。

附件：1. 鞍山市 2024 年第三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海城市）

2. 鞍山市 2024 年第三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岫岩县）

鞍山市菱镁行业专项整治
工作推进组办公室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代章)

2024 年 9 月 29 日

鞍山市2024年第三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海城市）

序号	矿山企业名称	证载规模 (万吨)	采矿许可证 有效起止 (年/月/日)	上半年已分配 指标 (万吨)	上季度监管 测评得分	差异指标 调整系数	第三季度 分配指标	年度累计分配 指标	备注
1	后英集团海城市水泉滑石矿有限公司菱镁滑石矿	37	2025/12/9	18.55	44	20%	7.4	25.95	
2	海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海城镁矿	170	2025/12/14	85.00	41	20%	34	119.00	
3	海城远东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60	2025/12/20	30.00	31	20%	12	42.00	
4	海城市中兴镁质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100	2044/1/15	50.00	31	20%	20	70.00	
5	辽宁德会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122	2025/12/29	57.34	32	20%	24.4	81.74	
6	海城华宇矿产品有限公司华子峪菱镁矿	160	2025/12/15	75.20	45	20%	32	107.20	
7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	30	2025/12/19	14.10	38	20%	6	20.10	
8	海城海鸣矿业有限公司	100	2047/2/19	47.00	36.5	20%	20	67.00	
9	海城市鹏程镁矿有限公司	110	2037/12/5	51.70	35	20%	22	73.70	
10	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10	2025/12/7	4.30	5	10%	1	5.30	
11	海城市荣利镁矿有限公司	10	2025/12/14	4.30	21	15%	1.5	5.80	
12	海城市琳丽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25	2025/12/28	10.75	40	20%	5	15.75	
13	辽宁北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宋堡滑石矿	13.5	2025/12/21	4.73	35	20%	2.7	7.43	
14	海城市牌楼镇发达矿业有限公司菱镁滑石矿	17	2025/12/7	5.95	23	15%	2.55	8.50	
15	辽宁艾海镁矿有限公司	100	2024/6/12	35.00	18	10%	10	45.00	
16	海城市鑫亿矿业有限公司	40	2025/12/31	14.00	25	15%	6	20.00	
17	海城市正大矿业有限公司	15	2025/12/18	5.25	4.5	10%	1.5	6.75	
18	海城市泰升矿业有限公司	40	2025/12/24	14.00	4	10%	4	18.00	
19	鞍山富裕矿业有限公司羊角峪菱镁滑石矿	50	2025/12/31	17.50	0	10%	5	22.50	
20	辽宁金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华子峪镁矿	150	2032/6/26	19.90			0	19.90	矿山未完成整合
21	辽南镁矿耐火材料厂青山怀镁矿	40	2027/10/23				0	0.00	矿山未完成整合
合计		1399.5		564.57			217.05	781.62	

说明：1.测评综合得分30分以上（含30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20%，测评加分20-29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15%，测评加分20分以下（不含20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10%。
2.新获批新立、延续矿权暂不调整指标；矿山未完成整合不分配指标。
3.不满足安全生产要求的，指标不可使用，不配给火药，县（市）政府做好监管。
4.矿山企业先消化存量，存量高于证载规模10%建议不再配给火药。

鞍山市2024年第三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岫岩县）

序号	菱镁矿山企业名称	证载规模 (万吨/年)	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止 (年/月/日)	上半年已分配 指标 (万吨)	上季度监管测评 得分	差异指标调整系数	第三季度分配指标	年度累计分配指标	备注
1	辽宁万成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5年12月26日	10.00	39	20%	4	14.00	
2	岫岩满族自治县新达共创矿业有限公 司	22	2025年12月3日	10.34	17	10%	2.2	12.54	
3	辽宁岫岩青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二矿	20	2024年12月22日	9.40	34	20%	4	13.40	
4	岫岩满族自治县德曼镁业有限公司	33	2025年12月8日	14.19	17	10%	3.3	17.49	
5	岫岩满族自治县偏岭丰源镁砂厂	20	2025年12月10日	8.60	19	10%	2	10.60	
6	辽宁广铭钢铁有限公司	30	2025年12月18日	10.50		10%	3	13.50	
7	岫岩满族自治县鑫利镁业有限公司	10	2025年12月16日	3.50		10%	1	4.50	
8	岫岩满族自治县福江育矿业有限公司	28	2025年12月31日	9.80		10%	2.8	12.60	
9	岫岩满族自治县益佳宁矿业有限公司	30	2025年12月31日	0.00		10%	3	3.00	
合计		213		76.33			25.3	101.63	

说明：1.测评综合得分30分以上（含30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20%，测评加分20-29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15%，测评加分20分以下（不含20分）分配指标为证载规模10%。

2.新获批新立、延续矿权暂不调整指标；矿山未完成整合不分配指标。

3.不满足安全生产要求的，指标不可使用，不配给火药，县（市）政府做好监管。

4.矿山企业先消化存量，存量高于证载规模10%建议不再配给火药。

鞍山市菱镁行业专项整治 工作推进组办公室 文件

鞍镁办〔2024〕6号

关于鞍山市 2024 年第四季度 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的通知

海城市、岫岩县人民政府：

《鞍山市 2024 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方案》已经市菱镁行业专项整治工作推进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将 2024 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全市证载规模 1673.5 万吨，省镁办下达指标 1298.8 万吨，前 3 个季度已分配指标 883.25 万吨，第 4 季度合计分配 386.98 万吨（其中海城 334.78 万吨，岫岩 52.2 万吨）。全年分配指标 1270.23 万吨（其中海城 1116.4 万吨，岫岩 153.83 万吨），剩余指标 28.57 万吨（海城 0 万吨，岫岩 28.57 万吨）。

一、依申请按贡献，差异化分配指标

（一）80%基础指标分配

依据上季度菱镁矿控制指标监管测评综合得分情况，确定差异化指标分配额度。在证载规模 10%的基础上，可再分配给企业证载规模的 10%。全年不突破证载规模的 80%。

1. 海城市

海城市现有 22 家菱镁矿山企业采矿权在有效期内，证载规模 1434.5 万吨，前三个季度已分配 781.62 万吨。根据第三季度菱镁矿年度产量控制指标监管测评结果，第四季度拟分配指标 132.51 万吨。

2. 岫岩县

岫岩县现有 9 家菱镁矿山企业采矿权在有效期内，证载规模 213 万吨，前三季度已分配指标 101.63 万吨。根据第三季度菱镁矿年度产量控制指标监管测评结果，第四季度拟分配指标 23.4 万吨。

（二）20%指标奖励

根据《关于菱镁矿年度产量指标控制的通知》，按照矿山企业的工业产值、税收等贡献度因素综合排名。

1. 按产值贡献奖励 10%

（1）海城市

全市 22 家矿山企业，1-8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10%；9-15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5%；16-22 名不奖指标。奖励 15 家矿山指标 86 万吨。

（2）岫岩县

全县 9 家矿山企业，1-3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10%；4-6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5%；7-9 名不奖指标。奖励 6 家矿山指标

11.8 万吨。

2. 按税收贡献奖励 10%

(1) 海城市

全市 22 家矿山企业，1-8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10%；9-15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5%；16-22 名不奖指标。奖励 11 家矿山指标 67.65 万吨。

(2) 岫岩县

全县 9 家矿山企业，1-3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10%；4 名奖励证载规模的 5%；5-9 名无税收贡献不奖指标。奖励 3 家矿山指标 6.5 万吨。

(三) 补配指标

岫岩满族自治县益佳宁矿业有限公司今年 7 月份完成采矿权延续，证载规模 30 万吨，上半年未给分配指标，现取得安全生产许可，依申请，补配上半年 35%的基础指标 10.5 万吨。

(四) 中间商贸、筛选（选矿）企业菱镁矿石存量的指标分配

按照海城市申请，将海城市剩余指标 48.62 万吨，分配给中间商贸、筛选（选矿）8 个企业（见附件 3）。

二、有关要求

1. 企业没有申请，不分配指标。
2. 前三个季度已分配指标没有使用，并且无安全生产许可的不再分配指标。
3. 海城市牌楼镇发达矿业有限公司菱镁滑石矿、海城市鑫亿矿业有限公司、辽宁万成镁业集团有限公司超指标生产达到或超过证载规模，不分配指标。

4. 各县（市）的剩余指标用于中间商贸、筛选（选矿）企业菱镁矿石存量和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后的矿山企业的指标分配。

附件：

1. 鞍山市 2024 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海城市）

2. 鞍山市 2024 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岫岩县）

3. 海城市中间商贸、筛选（选矿）企业菱镁存量矿石申请分配指标明细表

鞍山市菱镁行业专项整治
工作推进组办公室
(鞍山市自然资源局代章)
2024 年 11 月 11 日

抄送：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生态局、市交通局、市应急局、市商务局、市税务局

鞍山市2024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海城市）

序号	矿山企业名称	证载规模 (万吨)	前三季度已 分配指标 (万吨)	第四季度 基础分配指标 (万吨)	按产值 奖励指标 (万吨)	按税收 奖励指标 (万吨)	第四季度 累计分配 (万吨)	年度累计 分配指标 (万吨)	备注
1	后英集团海城市水泉滑石矿有限公司菱镁滑石矿	37.00	25.95	3.65	3.70	3.70	11.05	37.00	
2	海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海城镁矿	170.00	119.00	17.00	17.00	17.00	51.00	170.00	
3	海城远东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60.00	42.00	6.00	6.00	6.00	18.00	60.00	
4	海城市中兴镁质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70.00	10.00	10.00	5.00	25.00	95.00	
5	辽宁德会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122.00	81.74	15.86	12.20	6.10	34.16	115.90	
6	海城华宇矿产品有限公司华子峪菱镁矿	160.00	107.20	20.80	4.60	4.60	30.00	137.20	
7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	30.00	20.10	3.90	1.50	3.00	8.40	28.50	
8	海城海鸣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67.00	13.00	10.00	10.00	33.00	100.00	
9	海城市鹏程镁矿有限公司	110.00	73.70	14.30	11.00	11.00	36.30	110.00	
10	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10.00	5.30	1.00	0.50		1.50	6.80	
11	海城市荣利镁矿有限公司	10.00	5.80	1.50	0.50	0.50	2.50	8.30	
12	海城市琳丽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	25.00	15.75	4.25	1.25		5.50	21.25	
13	辽宁北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宋堡滑石矿	13.50	7.43					7.43	未申请
14	海城市牌楼镇发达矿业有限公司菱镁滑石矿	17.00	8.50					8.50	超规模（洞采7万吨无安全 生产许可）开采不分配
15	辽宁艾海镁矿有限公司	100.00	45.00	15.00	5.00		20.00	65.00	
16	海城市鑫亿矿业有限公司	40.00	20.00					20.00	超规模开采不分配
17	海城市正大矿业有限公司	15.00	6.75	2.25	0.75	0.75	3.75	10.50	
18	海城市泰升矿业有限公司	40.00	18.00	4.00	2.00		6.00	24.00	
19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羊角峪菱镁滑石矿	50.00	22.50					22.50	
20	辽宁金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华子峪镁矿	150.00	19.90					19.90	
21	辽宁镁矿耐火材料厂青山怀镁矿	40.00	0.00					0.00	
22	海城金也矿业有限公司	35.00	0.00					0.00	
合计		1434.50	781.62	132.51	86.00	67.65	286.16	1067.78	

说明：1.基础指标分配不超过证载规模的80%。
2.全年奖励指标不超过证载规模的20%。
3.无安全生产许可、矿山未完成整合不分配指标。

鞍山市2024年第四季度菱镁矿产量控制指标分配表（岫岩县）

序号	菱镁矿山企业名称	证载规模 (万吨/年)	前三季度 已分配指标 (万吨)	第四季度 基础分配指标 (万吨)	按产值 奖励指标 (万吨)	按税收 奖励指标 (万吨)	补配指标 (万吨)	第四季度 累计分配 (万吨)	年度累计 分配指标 (万吨)	备注
1	辽宁万成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14.00						#VALUE!	指标开采已达 证载规模
2	岫岩满族自治县新达共创矿业有限公司	22	12.54	4.4	1.1	2.20		7.7	20.24	
3	辽宁岫岩青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二矿	20	13.40	2.6	2	1.00		5.6	19.00	
4	岫岩满族自治县德曼镁业有限公司	33	17.49	6.6	3.3	3.30		13.2	30.69	
5	岫岩满族自治县偏岭丰源镁砂厂	20	10.60	4	1			5	15.60	
6	辽宁广铭钢铁有限公司	30	13.50						13.50	
7	岫岩满族自治县鑫利镁业有限公司	10	4.50						4.50	
8	岫岩满族自治县福江矿业有限公司	28	12.60	2.8	1.4			4.2	16.80	取得安全生产手 续
9	岫岩满族自治县益佳宁矿业有限公司	30	3.00	3	3		10.5	16.5	19.50	已取得安全生产手 续，补配35%上半 年指标10.5万吨
	合计	213	101.63	23.4	11.8	6.50	10.5	52.2	153.83	

说明：1.基础指标分配不超过证载规模的80%。
2.全年奖励指标不超过证载规模的20%。
3.无安全生产许可、矿山未完成整合不分配指标。

海城市中间商贸、筛选（选矿）企业菱镁存量矿石申请分配指标明细表

序号	企业名称或个人	所属企业 类型	矿石存放 地点	矿物类型	申请指标量 (万吨)	分配指标 (万吨)	买方企业	溯源
1	海城市鑫阳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商贸	厂区	镁石	1.1	1.1	海城建森耐火材料制品有限公司、海城市美菱氧化镁厂、海城市兴邦菱镁厂	财政拍卖马风石粉二厂
2	海城市龙泽矿产品有限公司	商贸	厂区	三级矿	1	1	海城市鸿盛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财政拍卖鑫亿
3	海城市鑫达耐火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商贸	厂区	一级矿	0.2	0.2	台安供电局镁砂厂	金鼎
4	海城市盛世财富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商贸	厂区	镁石、四级矿、四级小粒	0.7	0.7	海城市鼎盛矿业有限公司、海城市屹弘冶金炉料制造有限公司、鞍山凯际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远东矿业、泰升
5	海城市清鑫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商贸	租赁场地 (代家沟)	镁石（三级、一级矿）	0.3	0.3	鞍山骏腾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金鼎
6	海城市鑫辉矿业有限公司	商贸	麻耳峪	四级矿	1.0018	1.0018	海城市美菱氧化镁科技有限公司、海城市振森矿产品有限公司、营口博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华宇、海城镁矿
7	海城市融昇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公司	北沟排岩场	二级矿、一级矿、三级矿	120	44.1182	海城市福鑫菱镁科技有限公司	拍卖取得 海城镁矿
8	海城市牌楼镇鑫盛矿产品选矿点	加工企业	厂区	四级矿	0.2	0.2	海城市天元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营口铭晨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琳丽、海镁
	合计				124.5018	48.62		